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梅市建协通字【2026】24号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梅州市建筑业协会第五届二次理事会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

根据《梅州市建筑业协会章程》有关规定，为高效推进协会当前重点工作落地，及时完成相关事项审议，经研究，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梅州市建筑业协会第五届二次理事会会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议程：

- 审议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协会承担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专家库管理相关工作事宜；
- 审议协会与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2026-2027年度梅州高新区建筑工地第三方现场指导和培训服务协议》合作事项；
- 审议确认协会与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签署《广东省工伤保险预防宣传（培训）服务协议》工伤预防宣传培训合作事项；
- 审议确认协会与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梅州中心支公司签署《梅州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服务合作协议》合作事项。

二、会议程序：

请各理事单位认真履行职责，按要求对相关文件和事项进行审议，提出意见建议，填写《梅州市建筑业协会第五届二次理事会会议审议表》，于10月20日前将审议表盖章后扫描发送至协会邮箱；逾期不反馈的视为同意。

联系人：丘工

电话：0753-2242858

地址：梅州市彬芳大道中83号市政大厦一楼大院内

邮箱：mzszyxh@163.com

附件：1、会议材料

2、梅州市建筑业协会第五届二次理事会审议表

